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及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推出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筹划情况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预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变动的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规模以后续审议披露的持股计划草案及参与者的认购情况为准。

二、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通过协议转让定向受让股东股份、大宗交易、竞价交易、融资融券等方式）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获得股票。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包括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以及其他重要人员。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终参与人员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四、预计披露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时间

董事会审议及披露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需履行的程序，存在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将对该计划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征求员工意见，提示性公告不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

鉴于相关沟通事项尚未完成，具体的方案和细节仍需进一步研究讨论，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从推出到实施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能否付诸实施尚存不确定性，最终结果以公司后续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6 日